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
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2026年7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公开方式	3
2.3公众意见情况	3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公示方式	6
3.3查阅情况	11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1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3
4.2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3宣传科普情况	13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5.1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4
5.2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4
5.3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4
6其他	15
7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拟建的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为改建工程，位于大庆市大同区、肇源县境内，油田开发区域中心坐标：124.693965°，45.809298°。

工程内容为本项目更换管道共计 31220m，其中更换 8 条集油管道共计 21320m，更换 4 条掺水管道共计 9900m。拟更换管道施工涉及穿越工程 27 处，钢顶穿越道路 20 处，定向钻穿越道路 6 处，定向钻穿越南引水干渠 1 处。总占地面积为 18.406hm²，均为临时占地，其中 7.51hm² 草地（非基本草原），耕地（基本农田）9.3hm²，道路用地 1.496hm²，林地 0.1hm²。总投资 1092.15 万元，其中总环保投资 178.8 万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我单位组织开展拟建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主要采取网络公示、张贴公示、报纸公开等方式进行，征求意见的对象主要为项目周边的他拉干、哈拉不托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第一次征求意见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起，在公示期内没有收到反馈意见和建议；第二次征求意见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17 日起 10 个工作日，在公示期内没有收到反馈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内容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要求，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应当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大庆市大同区、肇源县境内。

建设规模：本项目更换管道共计 31220m，其中更换 9 条集油管道共计 21320m，更换 4 条掺水管道共计 9900m。拟更换管道施工涉及穿越工程 27 处，钢顶穿越道路 20 处，定向钻穿越道路 6 处，定向钻穿越南引水干渠 1 处。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大庆市大同区老山头乡、八井子乡和肇源县种畜场、大兴乡、头台镇境内，拟更换的管道分布于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已开发区块。截至目前，第七采油厂已建各类埋地管道 9954 条共计约 7946km。按照管道类型统计：集油掺水管道约 4453km、注水管道约 2079km、污水管道约 110km，输气管道约 435km。环境保护情况：现有工程原油集输采用密闭流程，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开展设备和管道检查和维修，控制烃类气体挥发；油田采出水经管输至葡二联含油污水处理站等场站，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区块内油水井作业废水、注水井洗井废水拉运到葡二联含油污水处理站等场站，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油水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井场采用铺设防渗布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油水落地造成土壤污染，加强防渗设施设备维护，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建设性质：改建。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联系人：周传君

通讯地址：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电子邮箱：45772899@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玖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联系人：钟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凤一路 89-2-1-301 一室

邮 箱：jh9473@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并按照表格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注：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驻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1.2 公开日期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环评单位接收委托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7 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上首次公开，网址为：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962>。

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黑龙江省公共媒体网站，在该网站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2-1。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无公众意见反馈。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发表时间：2022-05-20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要求，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大庆市大同区、肇源县境内。

建设规模：本项目更换管道共计31220m，其中更换9条集输管道共计21320m，更换4条排水管道共计9900m，拟更换管道施工及穿越工程27处，砌筑原管道20处，定向钻穿越道路6处，定向钻穿越南引水平渠1处。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大庆市大同区老山头乡、八井子乡和肇源县双阳乡、大井乡、兴合镇境内，拟更换的管道分布于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已开发区块。截至目前，第七采油厂已建各类管线管道9954条共计7946km。按照管道类型统计：集输排水管道约4453km，注水管线约2079km，污水管线约110km，输气管线约435km。环境保护情况：现有工程原油集输采用密闭流程，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开展设备和管道检泵和检修，控制烃类气体挥发；油田采出水经管线至曹二联合站污水处理站等站，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区块内注水井作业废水、注水井洗井废水经曹二联合站污水处理站等站，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注水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并采用铺设防冲等措施降低采油破环和注水层土壤污染土壤污染，加强防冲设备维护，出现故障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建设性质：改建。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联系人：周传君

通讯地址：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电子邮箱：45772899@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联系人：钟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凤一路89-2-1-301-1室

邮 箱：jhbb9473@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并按照表格规范格式要求填写（注：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有效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众意见表\)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docx](#)

上一篇：[大庆油田第十一采油厂生产治理中心环境敏感区管道腐蚀老化治理工程项目一公示](#)

下一篇：[华洋气田徐深2区块群桩气举产能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信息公示](#)

图 2-1 首次网络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开内容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地址：见附件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自行去以下地址查询。

（1）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人：周传君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2）黑龙江省玖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钟工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的他拉干、哈拉不托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连接地址：见附件。

（四）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现正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完善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邮局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1）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人：周传君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通讯地址：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电子邮箱：45772899@qq.com

（2）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玖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联系人：钟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凤一路 89-2-1-301 一室

电子邮箱：jh9473@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2026年6月17日——2026年7月1日。

3.1.2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2026 年 7 月 1 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根据上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的描述，公开的内容符合《办法》第十条中需公开的相关信息，征求公告意见的期限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中给出了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上进行公示，网址为：

<http://www.hljbjsfw.cn/NewsDetail.aspx?id=963>。

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黑龙江公共媒体网站，在该网站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3-1。



首页 > 环境影响评价 > 环评公示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发表时间：2024-06-17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地址：见附件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自行至以下地址查阅。

(1)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人：周传忠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2) 黑龙江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的其他企业、社会团体、单位和居民。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地址：见附件。

(四) 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正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完善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邮寄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1)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人：周传忠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通讯地址：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电子邮箱：45772899@qq.com

(2) 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黑龙江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836859955 联系人：李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凤一路89-2-1-301一至

电子邮箱：jhhb9475@163.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6月17日——2024年7月1日。

[\(公众意见表\)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docx](#)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pdf](#)

上一篇：大庆油田第十一采油厂生产保障中心环境敏感区管道腐蚀老化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信息公示

下一篇：大庆油田地面工程公司高后果区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单位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和 2026 年 7 月 1 日在《大庆油田报》上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大庆油田报》属于项目所在地主要报纸，公众较易接触，且报纸公示时间位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时间段内，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报纸公示截图见下图 3-2、3-3。

党建领航路 党旗耀征程

以“三维”体系育运维精兵

——电力运维分公司电力运维四部人才培养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孙强 通讯员 刘建忠

“电力运维分公司电力运维四部人才培养工作纪实”

“电力运维分公司电力运维四部人才培养工作纪实”

从“纸上”到“手上”

在实践锻炼环节，电力运维四部采取“理论+实践”的培养模式，通过“师带徒”“结对子”等方式，让新员工在实践中快速成长。

“电力运维分公司电力运维四部人才培养工作纪实”

从“练”到“赛”

以赛促学，以赛促练，通过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激发员工的学习热情，提升专业技能。

“人才是事业发展的第一资源，我们将持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打破壁垒 结对互补

本报记者 王立

“打破壁垒 结对互补”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①网络链接地址：http://www.hljhbjfw.com/NewsDetail.aspx?id=963。②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联系人：周传君；电话：0459-4494385。

2.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的他拉干、哈拉不托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接：http://www.hljhbjfw.com/NewsDetail.aspx?id=963。

4. 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建设单位联系人：周传君，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电话：0459-4494385，邮箱：45772899@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钟工，电话：13836859955，邮箱：jh-hb9473@163.com。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6年6月17日至2026年7月1日。



“打破壁垒 结对互补”

“打破壁垒 结对互补”

基层·声音

党员带头细化运维流程

“党员带头细化运维流程”

“党员带头细化运维流程”



“党员带头细化运维流程”

精准把控每处生产细节

“精准把控每处生产细节”

“精准把控每处生产细节”

集中观看红色教育影片

“集中观看红色教育影片”

“集中观看红色教育影片”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图3-2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3.2.3 张贴公告

本项目周边涉及他拉干、哈拉不托等村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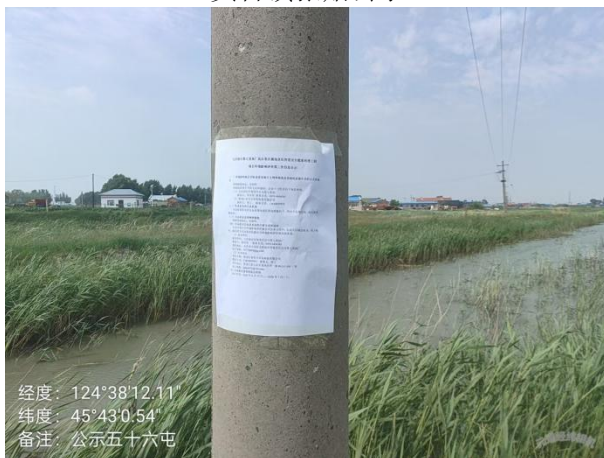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起在上述村屯张贴了公示。尽量选取了进村必经路口、民房张贴了公示，选取的位置均为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且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张贴公示截图见下图 3-4。



头台镇张贴公示



张贴公示内容



五十六屯张贴公示



那木塔张贴公示



他拉干张贴公示



哈拉不托张贴公示



散户 1 张贴公示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和黑龙江省玖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众提供了《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件，查阅地址设置在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办公区，并公示了专门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1)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联系方式：0459-4494385 联系人：周传君

(2) 黑龙江省玖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凤一路 89-2-1-301 一室

联系人：钟工 电话：13836859955

自公示发布有效期内，无公众到指定地址查阅《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件。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人员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召开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工艺内容简单，未进行宣传科普。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公参公示资料均存档于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安全环保部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至信息公告的截止日期，没有收到任何公众反馈的信息。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大庆油田第七采油厂高后果区腐蚀老化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承诺时间：2026年7月2日